**重庆文理学院**

**教学督导委员会办公室**

**院督〔2023〕5号**

**关于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**

**专项督导的通知**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切实增强大学生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获得感，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不断提高，学校将组织教学督导委员对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进行专项督导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督查课程**

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、思想道德与法治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、中国近现代史纲要、形势与政策等思想政治理论课程。

**二、督查时间**

第12-13周。

**三、督查内容**

（一）教学规范

依据《重庆文理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规范（修订）》（重文理教〔2019〕52号）文件规定。具体内容：

1.师生上课到位及教学礼仪执行情况；

2.学生出勤情况；

3.课堂教学组织管理情况；

4.教学资料及平时成绩记载情况。

（二）课堂教学

督导委员采取随机抽取课程深入课堂听课及课后交流，对教师授课内容的意识形态，教学态度，教学内容的知识要点，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选用，学生学习风气，教学效果等进行督查。

**四、督查方式**

采取随堂听课、与师生交流等方式。检查过程中教学督导应佩戴挂牌，作好详细记录，力求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。

**五、督查安排**

督查分课程小组开展工作，安排表附后。

**六、材料提交**

督查工作结束后，督导委员及时将督查记录表报送教学督导办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.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专项督查安排表

2.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专项督查记录表

教学督导办公室

2023年5月5日

附件1：

**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专项督查安排表**

(2022-2023第二学期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组别** | **课程** | **检查人** |
| １ |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| 王大平（组长）  罗 洁  谢吉容 |
| ２ | 思想道德与法治 | 付天贵（组长）  冯燕博  杜 鹃 |
| ３ |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| 袁 平（组长）  陈绪林  秦 杨 |
| 4 |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| 郑士远（组长）  黄 羿  郭仿军  王爱忠 |
| 5 |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| 刘希东（组长）  曾 淼  覃海晶  隋剑飞 |
| 6 | 形势与政策 | 张祖荣（组长）  李东平  高志强 |

注：原则上每门课程都排有三校区督导委员，请组长根据本组情况具体分工。

附件2：

**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专项督查情况记录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授课教师 |  | | 授课对象 |  |
| 授课教室 |  | | 授课时间 | |  | |
| 应到学生数 |  | | 实到学生数 | |  | |
| 学生缺席情况 | （是否掌握学生缺席情况和缺席原因）： | | | | | |
| 教学准备 |  | | | | | |
| 教学内容  及教学过程 | （请注明有无意识形态问题） | | | | | |
| 课堂管理 |  | | | | | |
| 教学资料及平时成绩记载） | （最新版教材（2021版马工教材）、教学大纲、教案、周历、学生名册、成绩记载等教学资料是否齐全） | | | | | |
| 教学效果评价 |  | | | | | |
| 综合评价 | 评价等级（好、优良、一般、差） | | |  | | |
| 评语：  听课教师： | | | | | |